

2026 年和静县民政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十一、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 十二、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六、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七、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八、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九、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 十、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一、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2026 年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1. 组织实施民政事业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起草民政事业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拟定全县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

2. 负责全县社团的登记和管理，监督社团活动；查处社团组织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而以社团名义开展活动的非法组织。

3. 负责县级单位所属和挂靠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登记和管理；研究提出有关财务和收费管理办法；查处民办非企业单位的违法行为和未经登记的民办非企业单位。

4. 建立、健全和实施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牵头拟定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全县城乡居民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落人员救助工作。

5. 承担老年人、孤儿、五保户等特殊困难群体权益保护行政管理工作，拟订全县社会福利事业发展规划，贯彻执行各类福利设施标准，指导社会福利事业单位的管理；负责全县福利企业审核报批和福利企业扶持保护政策的监督落实。负责全县福利彩票（中国社会福利有奖募捐券）的发行销售管理工作；管理本级福利资金及资助项目审批工作，负责报市、省资助项目审核上报工作。

6. 指导全县婚姻登记管理工作；拟定全县婚姻服务机构管理办法并监督实施；倡导婚姻习俗改革，查处违法婚姻。

7. 负责全县殡葬管理工作，推行殡葬改革。负责全县儿童收养登记工作。

8. 牵头拟定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全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临时救助、生活无着人员救助工作。

二、 机构设置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和静县民政局的部门预算包括：和静县民政局本级预

算及下属共 3 家预算单位在内的汇总预算。

纳入和静县民政局 2026 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和静县民政局
2. 和静县儿童福利院
3.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 1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科目名称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7,200.1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7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18.05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3,037.07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3,480.9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28.10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528.1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1.29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3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153.9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153.96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86.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86.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3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1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5.6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593.71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7,286.11	支出总计	7,286.11

表 2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7	7.17	7.17								
201	32		组织事务	7.17	7.17	7.17								
201	32	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7.17	7.17	7.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631.29	6,456.94	2,975.96	3,480.98					153.96	20.39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186.85	186.85	181.85	5.00							
208	02	01	行政运行	181.85	181.85	181.85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00	5.00		5.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8.38	78.38	78.38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6.28	16.28	16.28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0	2.00	2.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7	40.07	40.07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03	20.03	20.03								
208	10		社会福利	698.07	523.72	351.16	172.56					153.96	20.39	
208	10	01	儿童福利	122.35	118.75	86.19	32.56						3.6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575.72	404.97	264.97	140.00					153.96	16.79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18.40	518.40	518.4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518.40	518.40	518.4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4,119.27	4,119.27	1,431.46	2,687.81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490.44	1,490.44	505.44	985.0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628.83	2,628.83	926.02	1,702.81							
208	20		临时救助	181.32	181.32	54.40	126.92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180.00	180.00	54.00	126.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32	1.32	0.40	0.92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81.00	681.00	192.31	488.69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00.80	300.80	84.24	216.56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380.20	380.20	108.07	272.13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68.00	168.00	168.00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11.00	111.00	111.0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57.00	57.00	5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3	21.13	21.13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13	21.13	21.13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06	9.06	9.06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9.11	9.11	9.11								
210	11	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6	2.96	2.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1	32.81	32.81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2.81	32.81	32.81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81	32.81	32.81								
229			其他支出	593.71	528.10			528.10					65.61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补助）						财政专户 （教育收 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 结转	非财政拨 款结转结 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补助）小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上级一般 公共预算 安排的转 移支付	政府性基 金预算	上级政府 性基金安 排的转移 支付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93.71	528.10			528.10					65.61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93.71	528.10			528.10					65.61	
			总计	7,286.11	7,046.15	3,037.07	3,480.98	528.10				153.96	86.00	

表 3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7.17	7.17	
201	32		7.17	7.17	
201	32	99	7.17	7.17	
208			6,631.29	437.17	6,194.12
208	02		186.85	181.85	5.00
208	02	01	181.85	181.85	
208	02	99	5.00		5.00
208	05		78.38	78.38	
208	05	01	16.28	16.28	
208	05	02	2.00	2.00	
208	05	05	40.07	40.07	
208	05	06	20.03	20.03	
208	10		698.07	176.94	521.13
208	10	01	122.35	72.62	49.73
208	10	02	575.72	104.32	471.40
208	11		518.40		518.40
208	11	07	518.40		518.40
208	19		4,119.27		4,119.27
208	19	01	1,490.44		1,490.44
208	19	02	2,628.83		2,628.83
208	20		181.32		181.32
208	20	01	180.00		180.00
208	20	02	1.32		1.32
208	21		681.00		681.00
208	21	01	300.80		300.80
208	21	02	380.20		380.20
208	25		168.00		168.00
208	25	01	111.00		111.00
208	25	02	57.00		57.00
210			21.13	21.13	
210	11		21.13	21.13	
210	11	01	9.06	9.06	
210	11	02	9.11	9.11	
210	11	03	2.96	2.96	
221			32.81	32.81	
221	02		32.81	32.81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支出预算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2.81	32.81	
229			其他支出	593.71		593.71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93.71		593.71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93.71		593.71
			总计	7,286.11	498.28	6,787.83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合计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7,046.1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7	7.17		
一般公共预算	6,518.05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528.10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6.94	6,456.94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3	21.1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81	32.81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528.10		528.10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入总计	7,046.15	支出总计	7,046.15	6,518.05	528.1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7.17	7.17	
201	32		7.17	7.17	
201	32	99	7.17	7.17	
208			6,456.94	437.17	6,019.77
208	02		186.85	181.85	5.00
208	02	01	181.85	181.85	
208	02	99	5.00		5.00
208	05		78.38	78.38	
208	05	01	16.28	16.28	
208	05	02	2.00	2.00	
208	05	05	40.07	40.07	
208	05	06	20.03	20.03	
208	10		523.72	176.94	346.78
208	10	01	118.75	72.62	46.13
208	10	02	404.97	104.32	300.65
208	11		518.40		518.40
208	11	07	518.40		518.40
208	19		4,119.27		4,119.27
208	19	01	1,490.44		1,490.44
208	19	02	2,628.83		2,628.83
208	20		181.32		181.32
208	20	01	180.00		180.00
208	20	02	1.32		1.32
208	21		681.00		681.00
208	21	01	300.80		300.80
208	21	02	380.20		380.20
208	25		168.00		168.00
208	25	01	111.00		111.00
208	25	02	57.00		57.00
210			21.13	21.13	
210	11		21.13	21.13	
210	11	01	9.06	9.06	
210	11	02	9.11	9.11	
210	11	03	2.96	2.96	
221			32.81	32.81	
221	02		32.81	32.81	
221	02	01	32.81	32.81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总计	6,518.05	498.28	6,019.77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8.82	388.82	
301	01	基本工资	104.54	104.54	
301	02	津贴补贴	70.31	70.31	
301	03	奖金	70.52	70.52	
301	07	绩效工资	28.14	28.14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07	40.07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20.03	20.03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17	18.17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96	2.96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7	1.27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2.81	3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4.01		84.01
302	01	办公费	7.42		7.42
302	08	取暖费	59.62		59.62
302	11	差旅费	0.95		0.95
302	16	培训费	0.21		0.21
302	28	工会经费	2.09		2.09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9		10.9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3		2.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45	25.45	
303	02	退休费	13.32	13.32	
303	05	生活补助	7.17	7.17	
303	09	奖励金	4.96	4.96	
		总计	498.28	414.27	84.01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019.77		5.00	6,014.77							
208	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08	02	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026 年自治区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运转补助项目巴财社[2025]89 号	5.00		5.00								
208	10		社会福利		346.78			346.78							
208	10	01	儿童福利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2025]82 号	14.00			14.00							
208	10	01	儿童福利	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18.56			18.56							
208	10	01	儿童福利	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	13.57			13.57							
208	10	02	老年福利	2026 年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91 号	140.00			140.00							
208	10	02	老年福利	2026 年 80 岁及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县级配套	160.65			160.65							
208	11		残疾人事业		518.40			518.40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26 年残疾人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229.10			229.10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11	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2026 年残疾人补贴-重度残疾人护 理补贴	289.30			289.30							
208	19		最低生活保障		4,119.27			4,119.27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 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 [2025]82 号	65.00			65.0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920.00			920.00							
208	19	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最低生 活保障	505.44			505.44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 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 [2025]82 号	73.00			73.00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1,629.81			1,629.81							
208	19	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最低生 活保障	926.02			926.02							
208	20		临时救助		181.32			181.32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126.00			126.00							
208	20	01	临时救助支出	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临时救 助	54.00			54.00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0.92			0.92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 合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 务支出	对个人和 家庭的补 助	债务利息 及费用支 出	资本性支 出（基本 建设）	资本性支 出	对企业补 助（基本 建设）	对企业 补助	对社会保障 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208	20	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流浪乞 讨人员救助	0. 40			0. 40							
208	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681. 00			681. 00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196. 56			196. 56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 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 [2025]82 号	20. 00			20. 00							
208	21	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特困人 员救助供养	84. 24			84. 24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 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252. 13			252. 13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 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 [2025]82 号	20. 00			20. 00							
208	21	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特困人 员救助供养	108. 07			108. 07							
208	25		其他生活救助		168. 00			168. 00							
208	25	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其他生 活补助	111. 00			111. 00							
208	25	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其他生 活补助	57. 00			57. 00							
			总计		6, 019. 77		5. 00	6, 014. 77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29			其他支出	528.10			528.10
229	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528.10			528.10
229	60	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528.10			528.10
			总计	528.10			528.10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总计				

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小计）	10.99	10.99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9	10.99		
总计	10.99	10.99		

表 11

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补助 资金预算巴财社[2025]108 号	35		35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补助 资金预算巴财社[2025]109 号	20		20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 目预算巴财社[2025]110 号	20		20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补助项目巴 财社[2025]112 号	25		25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 项目补助项目巴财社[2025]81 号	80		80	
2025 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项目巴财综 [2025]9 号	35.75		35.75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4]76 号	3.6	3.6		
总计	219.35	3.6	215.75	

表 12

上年结转结余情况表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25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 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巴财综 [2025]6 号	0.05	0.05			0.05				
2025 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 利项目巴财综[2025]9 号	0.1	0.1			0.1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 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预算的通知 巴财综[2023]19 号	1.58	1.58			1.58				
2025 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 利项目巴财综[2025]9 号	2.34	2.34			2.34				
2025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	2.75	2.75			2.75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巴财综 [2024]22 号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巴财社[2024]76 号	3.6	3.6			3.6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 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预算的通知 巴财综[2023]19 号	8.15	8.15			8.15				
2023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 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巴财综 [2022]22 号	8.66	8.66			8.66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 事业补助巴财社[2022]124 号	8.67	8.67			8.67				
2025 年自治区提高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	16.79	16.79			16.79				

编制部门：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财政拨款				非财政拨款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生活津贴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37 号									
2025 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 利项目巴财综[2025]9 号	33.31	33.31			33.31				
总计	86	86			86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 7,286.11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单位资金、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其他支出。

二、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民政局部门收入预算 7,286.11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3,037.07 万元，占 41.68%，比上年预算减少 231.37 万元，下降 7.0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民政管理事务自治区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运转补助项目资金、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3,480.98 万元，占 47.78%，比上年预算增加 470.98 万元，增长 15.65%，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2026 年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补助等项目资金。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 528.10 万元，占 7.25%，比上年预算增加 528.10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单位资金 153.96 万元，占 2.11%，比上年预算增加 141.96 万元，增长 1183%，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度自费老人人数增加，收入自费伙食费增加。二是本年度收到困难老人自费伙食补助增加。

财政拨款结转 86.00 万元，占 1.18%，比上年预算减少 395.63 万元，下降 82.14%，主要原因是上年度项目资金预算与执行管理规范，有效减少资金结余，因此本年度财政结转预算减少。

三、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支出预算 7,286.1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98.28 万元，占 6.84%，比上年预算增加 75.91 万元，增长 17.97%，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在职人员职级正常晋升，人员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二是本年度将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列入预算。

项目支出 6,787.83 万元，占 93.16%，比上年预算增加 299.63 万元，增长 4.62%，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

四、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6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046.15 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518.0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528.1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17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门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56.9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门正常运行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及部门人员社保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21.1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门人员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 32.81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部门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包括：

其他支出 528.1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低收入人口服务费支出及精康融合行动服务、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用于救助补助困难老人生活补助。

五、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和静县民政局（部门）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6,518.0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98.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5.91 万元，增长 17.97%。主要原因是：一是本年在职人员职级正常晋升，人员经费预算较上年增加。二是本年度将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单位部分列入预算。

项目支出 6,019.7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3.70 万元，增长 2.8%。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2026 年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补助等项目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7.17 万元，占 0.11%。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6,456.94 万元，占 99.06%。

3. 卫生健康支出（类）21.13 万元，占 0.32%。

4. 住房保障支出（类）32.81 万元，占 0.50%。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7.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访惠聚工作队人员不变，工作经费补助支出预算与上年比无变化。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1.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42 万元，增长 4.2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同时车辆运行经费支出预算增加。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5.00 万元，下降 9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厉行节约本年度民政大厦及四家福利机构运转经费支出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6.2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17 万元，增长 46.5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退休人员绩效奖，预算增加。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2 万元，增长 26.5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退休人员奖励金预算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0.0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97 万元，增长 14.16%，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职级正常晋升，因此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增加，导致预算较上年增加。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0.0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0.03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预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8.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71 万元，增长 56.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 2026 年自治区、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支出。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404.9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21.20 万元，增长 42.7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 2026 年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补助项目资金。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18.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7.28 万元，增长 3.45%，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 2026 年残疾人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重度残疾人生活补贴资金。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490.44 万元，比上年预算

增加 26.61 万元，增长 1.8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预算。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628.8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2.26 万元，下降 1.9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预算。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80.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4.00 万元，下降 2.1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减少拨付临时救助项目预算。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32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1.89 万元，下降 90.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流浪乞讨人员减少，因此流浪乞讨人员救助项目预算较上年减少。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00.8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9.42 万元，增长 35.8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预算较上年增加。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80.2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68 万元，增长 6.3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目预算较上年增加。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11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0

万元，增长 0.9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其他生活补助项目预算较上年增加。

1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农村生活救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57.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3.00 万元，下降 5.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其他生活补助项目预算较上年减少。

1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36 万元，增长 4.14%，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职级正常晋升，行政单位医疗缴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2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6 年预算数为 9.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8 万元，增长 26.00%，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职级正常晋升，事业单位医疗缴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2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6 年预算数为 2.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8 万元，增长 6.47%，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职级正常晋升，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2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6 年预算数为 32.8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43 万元，增长 15.61%，主要原因是：本年在职人员职级正常晋升，住房公积金缴费预算较上年增加。

六、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98.2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4.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84.0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取暖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一)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运转补助项目巴财社[2025]89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2026 年自治区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运转补助项目》巴财社[2025]89 号和《养老服务设施建设流程》

预算安排规模: 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 5.00 万元全部用于政府购买服务, 支付服务费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2025]8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 1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14.00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8.5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18.56 万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四）项目名称：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3.57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13.57 万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孤儿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五）项目名称：2026 年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91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和《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制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4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80~89 岁老人 2300 人，共计 112.30 万，90~99 岁老人 252 人，共计 24.80 万，100 周岁老人以上约为 12 人共计 2.81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六）项目名称：2026 年 80 岁及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县级配套

设立的政策依据：自治区党委办公厅、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制度》和《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免费体检制度》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60.65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80~89 岁老人 2300 人，共计 117.30 万，90~99 岁老人 252 人，共计 22.68 万，100 周岁老人以上约为 12 人共计 3.74 万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项目名称：2026 年残疾人补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依据《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静政发（2016）36 号）和《关

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
(新民发(2021)88号)

预算安排规模: 229.1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 困难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次 1736 人, 困难残疾人
护理补贴 110.00 元/月/人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 项目名称: 2026 年残疾人补贴-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设立的政策依据: 依据《关于全面建立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
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的实施意见》(静政发(2016)36号)和《关
于提高全区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标准的通知》
(新民发(2021)88号)

预算安排规模: 289.3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 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人次 2192 人, 重度残疾人
护理补贴 110.00 元/月/人

资金执行时间: 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九)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
助资金预算巴财社[2025]82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 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
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 65.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 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65.00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十）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920.00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十一）项目名称：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最低生活保障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05.4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505.44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十二）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2025]8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73.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73.00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十三）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629.81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1629.81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十四）项目名称：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最低生活保障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926.0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926.02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十五）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26.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126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十六）项目名称：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临时救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4.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54.00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十七）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92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0.92 万全部用于保障全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十八）项目名称：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流浪乞讨人员救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0.4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0.4 万全部用于保障全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十九）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96.5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196.56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2025]8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20.00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一）项目名称：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84.24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84.24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生活救助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二）项目名称：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252.13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252.13 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三）项目名称：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2025]82 号

设立的政策依据：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2025]82 号）

预算安排规模：20.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20.00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四）项目名称：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36.96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36.96 万元全部用于困难群众生活救助-特困人员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五）项目名称：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其他生活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111.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111.00 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二十六）项目名称：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其他生活补助

设立的政策依据：关于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最低生活保障审核确认实施办法》的通知

预算安排规模：57.00 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和静县民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57.00 万元全部用于保障和静县特困群众基本生活

资金执行时间：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八、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528.1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389.60 万元，增长 281.3%。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用于政府购买低收入人口服务费支出及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资金。

其中：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 528.10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528.1 万元，增长 10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彩票公益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用于政府购买低收入人口服务费支出及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资金。

九、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10.9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99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

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6 年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较上年持平，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与 2026 年均未安排公务接待费。

十一、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财政拨款委托业务费支出情况说明

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委托业务费 219.35 万元，其中：

1.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儿童福利类项目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2025]108 号委托业务费 35.00 万元，主要用于：支乡镇两个辖区内困境儿童的心理辅导、情绪疏导、心理慰藉、家庭监护支持和干预服务、探访服务、关心关爱保护等工作服务费。

2. 提前下达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公益类项目补助资金预算巴财社[2025]109 号委托业务费 20.00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基层为民社会工作服务，支持基层社会组织为群众提供帮助，政府购买服务。

3.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精康融合行动服务项目预算巴财社[2025]110 号委托业务费 20.0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精康融合行动服务支出。

4.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老年人福利类项目补助项目巴财社[2025]112 号委托业务费 25.00 万元，主要用于：本年度上门探视费用。

5. 2026 年自治区彩票公益金支持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项目补助项目巴财社[2025]81 号委托业务费 80.00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保障低收入人口服务费。

6. 2025 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项目巴财综[2025]9 号委托业务费 35.75 万元，主要用于：困境儿童支持服务项目费用。

7.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4]76 号委托业务费 3.60 万元，主要用于：困境儿童支持服务项目费用。

十二、 关于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预算情况说明

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上年结转结余 86.00 万元，包括：财政拨款 86.00 万元，非财政拨款 0.00 万元，其中：

1. 2025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巴财综[2025]6 号（项目）结转 0.05 万元，主要用于：特殊困难老人家庭是老化改造结余一户。

2. 2025 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项目巴财综[2025]9 号（项目）结转 0.10 万元，主要用于：困境儿童支持服务项目费用。

3.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综[2023]19 号（项目）结转 1.58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机构消防改造质保金。

4. 2025 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项目巴财综[2025]9 号（项目）结转 2.34 万元，主要用于：经济困难家庭老人能力评估费。

5. 2025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巴财综[2024]22 号（项目）结转 2.75 万元，主要用于：福彩圆梦孤儿助学项目人数 11 人助学金发放。

6. 2025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4]76 号（项目）结转 3.60 万元，主要用于：困难群众救助补助发放。

7. 2024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预算的通知巴财综[2023]19 号（项目）结转 8.15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机构消防改造质保金。

8. 2023 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地方社会公益事业发展[社会福利]资金巴财综[2022]22 号（项目）结转 8.66 万元，主要用于：消防改造质保金。

9. 2023 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补助巴财社[2022]124 号（项目）结转 8.67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保险中心建设质保金。

10. 2025 年自治区提高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37 号（项目）结转 16.79 万元，主要用于：80~89 岁老人 2300 人，90~99 岁老人 252 人，100 周岁老人以上约为 12 人补助。

11. 2025 年自治州福利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项目巴财综[2025]9 号（项目）结转 33.31 万元，主要用于：政府购买居家老人上门探视服务费。

十三、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单位运行经费情况

和静县民政局 2026 年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84.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72 万元，增长 4.63%。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新增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因此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较上年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和静县民政局政府采购预算 16.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5.6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50 万元。

2026 年和静县民政局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6.16 万元，其中：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16.1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底，和静县民政局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7478.83 平方米，价值 4515.04 万元。

2. 车辆 8 辆，价值 94.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6 辆，价值 77.22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00 万元；其他车辆 2 辆，价值 17.22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299.5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663.55 万元。

部门价值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价值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2026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部门单价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6 年，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整体预算绩效目标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7286.11 万元；当年预算安排项目共 27 个，其中：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6547.87 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涉及预算金额 153.96 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2026 年)					
部门名称（盖章）		和静县民政局			
单位联系人		马玉		联系电话：	18196498785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保障单位人员工资福利及各项补助正常发放及部门正常运转； 目标 2：做好全县残疾人救助金包括残疾人生活补助和残疾人护理补助救助工作，按时完成残疾人两项补助工作，保障残疾人基本生活质量；目标 3：做好本县 80 岁以上老年人补助及体检，使老年人及时得到保障，按时完成任务，保障老年人的身体健康和生活品质； 目标 4：通过拨付社会救助资金，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及时高效救急解难，为生活无着流动人员提供临时救助，协助其及时返乡并做好回归稳固工作；对流浪未成年人发行临时监护责任，维护其身心健康，帮助其顺利回归家庭，并做好源头预防工作；通过国家对困难群体的关心关爱，保障困难群体的最低生活需求，帮助需要帮助的困难群众改善居住环境和生活条件，使社会更加人性化，社会保障更加安全。			
年度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资金总额（万元）	
		财政资金（万元）	上级资金	4095.08	
			本级资金	3037.07	
		其他资金（万元）	其他	153.96	
		合计：		7286.1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城乡低保救助发放人数	≥6300 人	和静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总结暨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数量指标	特困照料护理救助发放人数	≥211 人	和静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总结暨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数量指标	高龄津贴人数	≥2564 人	和静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总结暨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数量指标	城乡特困救助发放人数	≥370 人	和静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总结暨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数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次	≥24108 人次	和静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总结暨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时效指标	补贴人员动态管理完成及时率	≥96%	自治区党委文件	10
	质量指标	补贴应补尽补率	≥95%	和静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总结暨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质量指	困难群众救助	≥95%	和静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总结	10

	标	补助覆盖率		暨 2025 年工作计划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困难救助人员满意度	>=95%	和静县民政局 2024 年工作总结 暨 2025 年工作计划	10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中心敬老院						
项目名称		65282725P00002210898X-2026 年单位资金			项目负责人		其其米克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53.96	其中：财政拨款	153.96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和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老年人及其家属对养老服务的要求越来越高，且需求呈现多元化，采购生活必须品及物资，确保老人基本生活需求提供优质服务，稳定运营。 目标 2：支持机构稳定运营，补助资金可以帮助敬老院维持正常运转，包括支付水电通讯服务费，支付每月生活补助，护理补助，维修费等费用，确保敬老院能持续提供优质服务，稳定运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养老机构数	≥1 家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生活补助发放率	=100.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期限	12 个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生活补助总金额	≤137.58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电费水费邮电费维修（护）费	≤16.38 万元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员工最低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保障机构稳定运营，维持敬老院正常运转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老年人及其家属满意情况	≥95%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满意度指标	员工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5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残疾人两项补贴			项目负责人		哈西巴图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18.40	其中：财政拨款	518.4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预计残疾人及时发放困难和重度残疾护理补贴每个月发放一次 目标 2:重点做好掌握残疾人信息工作，完善残疾人补贴档案，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减轻困难重度残疾人的家庭负担，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营造和谐社会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次数	≥12 次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精确率	=100.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员信息核实率	=100.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覆盖率	≥9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残疾人补贴 发放月份	12 个月	计划标准	-	8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工作资 料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困难残疾人 护理补贴	≤120 元/ 月/人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经济成本 指标	重度残疾人 护理补贴	≤120 元/ 月/人	预算支出标准	-	10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残疾人 生活质量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20	按评 判等 级赋 分	说明材 料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残疾人 满意度	≥95%	计划标准	-	10	满意 度赋 分	工作资 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年80岁及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县级配套			项目负责人		孟开巴依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60.65	其中：财政拨款	160.65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预计 2026 年发放高龄津贴，实现每月按时发放 目标 2: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老年人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提高其幸福指数，在全社会营造尊老爱老的良好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80 岁以上老人免费体检人数	≥2564 人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动态管理精准率	=100.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发放精确率	=100.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员信息核实率	=100.00%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高龄津贴补贴发放时效	1 次/月	计划标准	-	8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89 岁以上高龄津贴县级配套标准	≤42.5 元/月/人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90-99 岁高龄津贴县级配套标准	≤75 元/月/人	预算支出标准	-	5	按照完成比例	原始凭证

							赋分	
		100 岁以上 高龄津贴县 级配套标准	≤260 元/ 月/人	预算支出标 准	-	5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体检补贴标 准	≤66 元/ 人/年	预算支出标 准	-	5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高龄老 人生活质量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20	按评 判等 级赋 分	说明材 料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高龄老 人及家属满 意度	≥98%	计划标准	-	10	满意 度赋 分	工作资 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年自治区 80 周岁以上老年人基本生活津贴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91 号			项目负责人		孟开巴依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40.00	其中：财政拨款	14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预计 2026 年发放高龄津贴，实现每月按时发放； 目标 2:通过项目的实施，提高老年人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提高其幸福指数，在全社会营造尊老爱老的良好氛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对象动态管理精准率	=100. 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补贴发放精确率	=100. 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人员信息核实率	=100. 0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贴补贴发放时效	1 次/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80-89 以上高龄津贴县级配套标准	≤40.7 元/月/人	预算支出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90-99 岁高龄津贴县级配套标准	≤82 元/月/人	预算支出标准	-	7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100 岁以上高龄津贴县级配套标准	≤195 元/月/人	预算支出标准	-	6	按照完成比例	原始凭证

							赋分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高龄老 人生活质量	有效保障	计划标准	-	20	按评 判等 级赋 分	说明材 料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高龄老 人及家属满 意度	≥98%	计划标准	-	10	满意 度赋 分	工作资 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预算巴财社[2025]82 号			项目负责人		排日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92.00	其中：财政拨款	192.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规范城乡低保、城乡特困、孤儿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困难救助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规范实施困难群众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目标 2:合理确定保障标准，切实保障困难城乡居民基本生活权益 目标 3：规范救助政策，实现高效及时，救济解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符合享受城市低保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覆盖率	≥98%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城市低保对象救助金发放时间	=1 次/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农村低保补助金额	≤65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城市低保补助金额	≤65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城市特困补助金额	≤2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农村特困补助金额	≤2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孤儿补助金额	≤14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孤残儿童照护金额	≤8 万元	计划标准	—	4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高全县城市人口最低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救助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自治区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运转补助项目巴财社[2025]89 号			项目负责人		门开巴依尔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5.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一：通过转型后农村养老服务设施运转补助项目，对老年群体，筑牢民生保障底线，老有所依； 目标二：提升养老服务设施服务能力，提高城乡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覆盖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养老机构数	≥1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数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运转数量	≥5 个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质量指标	转型后农村养老利用率	≥90%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时效指标	养老机构运行时间	≤12 个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工作资料
	成本指标	运转补贴成本	≤5 万元/个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农村养老机构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20	按评判等级赋分	说明材料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计划标准	-	10	满意度赋分	工作资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困难群众生活救助			项目负责人		排日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1859.74	其中：财政拨款	1859.74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目标 2：保障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基本生活保障； 目标 3：保障临时救助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目标 4：为生活无着流动人员提供临时救助，协助其及时返乡并做好回归稳固工作； 目标 5：提升孤残儿童的生活处理能力，促进孤儿身心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符合享受城乡低保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覆盖率	≥98%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时效指标	城乡低保对象救助金发放完成时间	≤12 个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保障金	≤ 505.44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农村低保保障金	≤ 926.02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城市特困保障金	≤ 61.38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农村特困保障金	≤ 75.84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城市特困护理资金	≤22.86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农村特困护理资金	≤32.22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孤儿保障金	≤ 13.57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临时救助保障金	≤222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流浪乞讨救助金	≤0.4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提高全县城市人口最低生活水平	有效提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 判等 级赋 分	说明材 料
		提高护理人员生活水平	有效提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 判等 级赋 分	说明材 料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救助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	10	满意 度赋 分	工作资 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

预算单位		和静县民政局						
项目名称		2026 年中央财政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巴财社[2025]75 号			项目负责人		排日旦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预算总额：	3143.98	其中：财政拨款	3143.98	其他资金：	0.00	
项目总体目标		目标 1：规范城乡低保政策实施，合理确定保障标准，使低保对象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目标 2：保障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基本生活保障； 目标 3：保障临时救助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目标 4：为生活无着流动人员提供临时救助，协助其及时返乡并做好回归稳固工作； 目标 5：提升孤残儿童的生活处理能力，促进孤儿身心健康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设置依据	上年完成值	指标分值权重	指标赋分规则	佐证资料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社会救助对象准确率	≥95%	计划标准	-	2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符合享受城乡低保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覆盖率	≥98%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时效指标	城乡低保对象救助金发放完成时间	≤12 个月	计划标准	-	10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正式资料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低保保障金	≤920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农村低保保障金	≤1629.81 万元	计划标准	-	3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城市特困保障金	≤143.22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完成比例赋分	原始凭证

		农村特困保障金	≤ 176.96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城市特困护理资金	≤53.34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农村特困护理资金	≤75.18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孤儿保障金	≤18.56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临时救助保障金	≤126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流浪乞讨救助金	≤0.93 万元	计划标准	-	2	按照 完成 比例 赋分	原始凭 证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有效提高全县城市人口最低生活水平	有效提 升	计划标准	-	10	按评 判等 级赋 分	说明材 料
		提高护理人员生活水平	有效提 高	计划标准	-	10	按评 判等 级赋 分	说明材 料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社会救助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计划标准	-	10	满意 度赋 分	工作资 料

(五)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 2026 年当年预算安排 SM 项目 1 个，涉及预算金额 528.10 万元，项目绩效目标表完全不予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九、**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和静县民政局部门

2026年2月10日